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 (1)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及
-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i)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9日及2020年8月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6日及2020年8月1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及註銷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i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2018年A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授出的股票期權行權；(iv)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海外監管公告，內容有關2019年A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的結果；及(v)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完成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鑑於下文所詳述的本公司近期發展，本公司建議變更其註冊資本及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

於2020年8月5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08.0港元配售68,205,400股股份完成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由2,311,577,143股股份變更為2,379,782,543股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11,577,143元變更為人民幣2,379,782,543元。

於2020年8月19日完成回購及註銷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由2,379,782,543股股份變更為2,378,884,579股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79,782,543元變更為人民幣2,378,884,579元。

於2020年9月17日2018年A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授出的股票期權行權及本公司向激勵對象發行的新A股登記完成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由2,378,884,579股股份變更為2,378,947,299股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78,884,579元變更為人民幣2,378,947,299元。

於2020年9月17日根據2019年A股激勵計劃授予的383,240股限制性A股登記完成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由2,378,947,299股股份變更為2,379,330,539股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78,947,299元變更為人民幣2,379,330,539元。

於2020年9月23日以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104.13元建議非公開發行62,690,290股A股及本公司發行的新A股登記完成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由2,379,330,539股股份變更為2,442,020,829股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79,330,539元變更為人民幣2,442,020,829元。

由於本公司上述註冊資本變動，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11,577,143元(分為2,311,577,143股股份)變更為人民幣2,442,020,829元(分為2,442,020,829股股份)。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及相關中國政府或監管機構的一切必要批准、授權、備案及／或登記後，方可作實。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由於本公司註冊資本變動，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下列相關修訂（「建議修訂」）：

修改前	修改後
第六條公司的註冊資本為231,157.7143萬元人民幣。	第六條公司的註冊資本為231,157.7143 <u>244,202.0829</u> 萬元人民幣。
第二十三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311,577,143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2,072,858,159股，H股股東持有238,718,984股。	第二十三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311,577,143 <u>2,442,020,829</u> 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2,072,858,159 <u>2,135,096,445</u> 股，H股股東持有238,718,984 <u>306,924,384</u> 股。

除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建議修訂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且獲得中國有關政府或監管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授權，在有關部門備案及／或登記後，方可作實。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9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